



車輛/船舶銷售單據

當您出售車輛或船舶時，請使用此表單收集必要資訊。填寫本表單不代表轉讓所有權，也不作為銷售報告。為完成交易，買方與賣方承擔以下責任：

賣方

在出售時從車輛上取下牌照。在售出後**5天內**提交填妥的銷售報告。銷售報告會免除您對該車輛或船舶的責任。您可以透過以下方式報告：

- 親自前往任何車輛執照辦公室提交（僅適用於車輛）。需繳費。
- 在線提交（僅適用於車輛），網址：dol.wa.gov。
- 郵寄**車輛銷售報告 (Vehicle Report of Sale)** 或**船舶銷售報告 (Vessel Report of Sale)**。將所需費用以支票或匯票支付給Department of Licensing。

買方

申請新所有權憑證時，攜帶所有權證書和本銷售單據前往任一車輛執照辦公室，並支付所有費用和稅金。您必須在取得車輛/船舶後**15天內**提出申請，否則可能會支付逾期費用。逾期轉讓費\$50起，並會隨時間增加，最高為\$125。

請注意：根據您的具體情況，可能需要提交其他表單。如需獲取更多資訊，請撥打360.902.3770聯絡民眾服務部。表單可在網站dol.wa.gov或任何車輛執照辦公室獲取。

車輛/船舶資訊

出售（選擇一項） 車輛 船舶		牌照/註冊號碼	VIN（Vehicle Identification Number，車輛識別號碼）/HIN（Hull Identification Number，船體識別號碼）		
型號年份	品牌		型號	銷售日期	銷售價格

賣方資訊

賣方姓名		
賣方地址		
市	州	郵遞區號

買方資訊

買方姓名		
買方地址		
市	州	郵遞區號
關係 您是否作為直係親屬以贈送形式收到這輛車？..... 是 否 若選擇「是」，您與賣方是什麼關係？_____		

X _____
買方簽名

X _____
買方簽名

X _____
賣方簽名

X _____
賣方簽名

RCW 46.12.650
WAC 308-56A-024